2024 年度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南京市企业 服务中心部门整体绩效自评价报告

一、单位概况

(一)单位基本情况

1. 单位职能

南京市企业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中心或单位")是南京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直属全额拨款事业单位,为公益一类事业单位。 位。

根据《关于组建南京市企业服务中心的批复》(宁编字[2016]32号)、《关于同意南京市企业服务中心增挂南京市智能制造促进中心牌子的批复》(宁编办复[2020]36号)、《关于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应用场景有关机构调整事项的批复》(宁编办复[2024]17号),主要职责如下:

- (1) 承担企业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的各项具体工作。
- (2)服务新技术、新产业、新业态和新模式的"四新"企业。
- (3) 配合落实企业各项扶持政策。
- (4)承担企业服务网络平台建设、运营和管理的相关工作。
- (5) 开展企业运行信息收集与统计分析。
- (6) 收集整理反馈企业服务需求。
- (7)提出全市企业服务体系建设规划建议。

- (8)为企业提供政策指导、管理咨询、创新创业、人才培训、市场拓展、对外交流、金融、法律和信息化支持等公益性服务。
- (9) 承担智能制造领域重要会议活动的服务保障和协助推 进智能制造相关产业发展的服务职责。
- (10)开展应用场景相关理论研究,配合开展相关规划和政策措施研究;承担应用场景相关宣传推介、资源对接等具体服务工作等职责。

2. 机构设置

根据职责分工,中心内设机构 6 个,分别是综合部(党群工作部)、惠企政策部(融资服务部)、企业培育部、专精特新推进部、智能制造促进部、服务体系建设部。

3. 人员配置

单位核定事业编制 39 人。截至 2024 年 12 月,单位实有在职员工 40 人,其中:事业编制 37 人,编外员额管理劳务派遣人员 3 人。另外,退休人员 35 人。

4. 部门资产

单位 2024 年末资产总额 2,456.96 万元; 负债总额 875.96 万元; 净资产总额 1,581.00 万元。

单位 2024 年末固定资产原值为 1,215.33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 1,001.67 万元),分为房屋及建筑物、通用设备、家具和用具三大类别。其中:房屋及建筑物原值 1,085.30 万元,占固定

资产总额的89.30%; 通用设备原值106.24万元,占固定资产的8.74%,包括车辆、台式机、打印机等;家具和用具原值23.80万元,占固定资产总额的1.96%,包括办公桌、办公椅、沙发、文件柜等。

(二)单位资金情况

1. 部门收支情况

单位 2024 年年初预算数 1,664.0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17.08 万元,项目支出 347.00 万元。调整后预算数 4,453.4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453.23 万元,项目支出 3,000.20 万元。

2024年单位实际支出 4,371.19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8.15%。 其中:基本支出 1,412.33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7.19%; 项目支出 2,958.86 万元, 预算执行率 98.62%(详情见表 1)。上年结转和结余 377.01 万元, 年末结转和结余 377.01 万元。

表 1 2024年预算安排与支出情况

单位: 万元

支出类别	年初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基本支出	1,317.08	1,453.23	1,412.33	97.19%
项目支出	347.00	3,000.20	2,958.86	98.62%
合计	1,664.08	4,453.43	4,371.19	98.15%

2. 三公经费情况

2024年单位三公经费预算数 7.62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6.72 万元、公务接待费 0.90 万元。无预算调整。2024年实际支出 2.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36.73%,均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3. 专项资金情况

2024年,中心预算共涉及7个专项资金项目,年初预算数347.00万元,年中追加项目预算2,653.20万元,调整后预算数3,000.20万元,实际支出2,958.87万元,预算执行率98.62%。详见表2。

表 2 2024 年专项资金预算安排与支出情况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数	追加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2024 年世界智能制造大 会预付款		715.38	715.38	715.38	100.00%
2024 年世界智能制造大 会预付款		1,000.00	1,000.00	1,000.00	100.00%
2023 年世界智能制造大 会尾款		887.82	887.82	884.82	99.66%
2024 优质中小企业评估 诊断经费		50.00	50.00	49.82	99.64%
委托服务费	100.00		100.00	81.21	81.21%
平台运营服务费	27.00		27.00	17.95	66.48%
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 业资格考试	220.00		220.00	209.69	95.31%

项目名称	预算安排数	追加预算数	调整后预算数	实际支出数	预算执行率
合计	347.00	2,653.20	3,000.20	2,958.87	98.62%

(三)单位绩效目标

1. 中长期目标

单位紧紧围绕市委市政府、局党委关于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小升规企业培育、智改数转等一系列决策部署,以党建为引领,以企业需求为导向,提升服务能力,为全市企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第一、协助促进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开展企业发展环境评估、政策措施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等工作;开展中小企业发展领域的专题研究,发现问题,提出建议;深入企业走访调研,了解企业家意见建议,反映企业诉求,协助解决企业发展的有关问题;开展政策宣贯及绩效评估,配合落实企业各项扶持政策。

第二、聚焦重点开展企业培育服务。围绕全市规模工业企业、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智能制造升级等重点工作部署,突显服务职能,做细做实培育工作,根据不同培育对象存在的痛点、难点,组织提供政策辅导、专题培训、市场开拓、融资对接、技术创新、质量提升等专项培育服务,助力企业高质量发展。

第三、立足职责开展中小企业普惠服务。依托区镇中心、 产业园区,调动发挥服务联盟成员力量,面向量大面广中小企业,根据企业实际服务需求,组织开展政策宣传、公益培训、 信息咨询、服务推介等普惠性公益服务。

第四、推进企业服务体系持续完善。发挥全市服务体系建

设核心和枢纽作用,强化服务资源整合,构建服务供给生态。聚合政府、社会组织、服务机构三类服务主体,持续优化包含政府公共服务、社会公益服务、企业市场化服务在内的企业服务体系,强化能力建设,完善激励约束机制,规范服务行为,提高服务供给能力。

第五、进一步发挥政府助手作用。承接好主管部门的政府 延伸职能,在政事分开、政事协同基础上,与相关业务处室建 立良好的接续与合作关系,相互支持、相互补充、分头落实, 配合完成好主管部门交办的服务企业面对面、智能制造大会等 重点工作。

2. 年度绩效目标

根据单位职责、年度主要工作任务、年度工作要点,2024 年中心的年度目标主要聚焦在政策法律宣贯和融资服务、服务 体系联动服务、专精特新企业培育、小升规及创新型中小企业 培育、智改数转网联促进服务等方面。

进一步发挥政府助手、企业帮手的作用,为中小企业主管部门做好服务;坚持开展惠企政策编发宣传;发挥服务体系龙头枢纽作用,推动服务联盟有序发展,组织开展形式多样,贴近企业实际需求的服务活动。编印发放《惠企政策要点解读(2024版)》等各类政策汇编累计5000册;开展规上工业企业培育服务、专精特新企业综合培育服务、智能制造促进服务、服务进园区线下服务等各类企业服务活动20场,服务企业1000

家;做好中心 OA 系统、中心网络系统运维升级、企业服务线上栏目、服务进园区线下活动组织等平台运营工作;组织实施全国计算机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水平)南京考区考试工作。

二、评价结论

(一)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为中心 2024 年度部门整体预算,包括整体基本经费支出和项目经费支出。绩效评价时段为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结论

经综合评价,2024年度中心整体绩效评价得分91.85分,等级为"优"。整体而言,2024年度单位贯彻落实局党委决策部署,聚焦专精特新、"小升规"、智改数转网联等重点工作,扎实开展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服务;承担好智能制造大会、计算机软件考试、创客大赛等上级交办的重点任务;持续深化内控制度建设,查堵漏洞,防范风险,以扎实规范的党建工作带动提升企服中心各方面服务、管理水平,推动中心高质量发展。但也存在预算管理待加强、个别收支管理业务欠规范等问题,建议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提升预算执行率,严管收支执行制度,强化绩效提升资金效益。

三、部门履职成效

(一)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服务

一是委托专业机构,以省级专精特新中小企业为对象,对

386 家企业开展诊断评估,形成诊断报告;二是结合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省级专精特新企业申报工作安排,面向拟申报企业开展政策宣贯与解读讲座 8 场,参与企业近 900 家;根据各区工信部门需求,开展申报辅导活动 14 场,辅导企业 700 余家;对重点企业开展一对一辅导,辅导企业 600 家次;三是聚焦企业需求,围绕精益管理能力提升,开展专题服务活动 3 场,参与人数 170 人;四是协助中小企业处开展三批次市级评审相关事务性工作。

(二)小升规、创新型中小企业培育服务

一是优化样本企业,提高样本质量;按月督促、指导监测点企业填报数据、及时统计上报,高质量开展中小企业监测点运行监测工作;二是根据创新型中小企业评价工作安排,组织拟参评企业开展信息填报,做好数据统计分析和底数摸排工作;协助开展参评企业的专家评审工作。三是多渠道筛选升规潜力企业,结合问卷调查和实地走访,推进年度升规企业培育库建库入库,为全年小升规目标任务奠定基础,共计591家企业入库。四是面向重点升规培育企业、规上工业企业开展5次公共信用审查,服务企业两万余家次,对失信企业及时提醒,提供信用修复指导。五是以升规列统为目标,聚焦统计业务、信用管理、知识产权等领域,全年开展小升规专题辅导6场,服务重点升规培育企业300余家,实现各板块全覆盖;组织开展优质中小企业培育辅导活动2场,服务300余家;组织开展主题

沙龙活动 5 场,服务企业 100 余家。六是组织编印《2024 年南京市规上工业培育企业服务手册》600 册向全市企业发放。

(三)智改数转网联促进服务

一是配合我市星级上云、两化融合等项目申报期,联合江北新区、六合、溧水、浦口、高淳等 5 区工信部门,围绕智能制造相关政策解读、知识普及等内容,开展星级上云等各类主题沙龙 15 场,服务企业数量近 400 家。二是联合江宁区、六合区工信部门,带领企业代表走进南瑞继保、康尼机电、中车浦镇等极具行业代表性的制造业企业,开展标杆企业参访活动,展示典型案例,并进行省智能制造示范车间、标杆工厂等有关政策宣讲,开展活动 4 场,服务企业近 80 家。三是进一步优化内容,重点围绕省市政策、网络化改造、上云用云、业务数字化服务、系统集成、大数据应用等内容,编印《制造企业数字化转型"小快轻准"产品服务手册》发放企业,首批印发 500本。

(四)政策法律宣贯和融资服务

一是政策直达服务,向重点企业推送政策信息31条,送达企业6万余家次,送达9万余人次。二是编印发放《惠企政策要点解读(2024版)》1万册。三是普法宣传教育,编印发放《中小企业法律读本》4000册。四是编印发放《金融服务手册》6000册。

(五)专家巡诊活动

联合各区镇街,以优质中小企业为服务对象,在前期需求征集的基础上,围绕小升规、专精特新企业培育、智改数转网联等重点企业实际需求,组织专家深入企业一线,通过面对面交流、查看生产现场等方式开展巡诊活动,并围绕政策、智能化改造数字化转型、财税、人力资源、知识产权、法律、投融资等方向,提供专家咨询,出具专家建议。全年共巡诊企业95家。

(六)服务体系联动服务

一是组织开展 2024 年 "一起益企"企业服务月活动。根据工信部及省厅部署,调动和发挥各区企服中心、服务联盟成员单位的积极性,增进联动协同,于 6 月份联合组织开展 2024 年 "一起益企"企业服务月活动,共安排 10 场省、市、区三级服务体系联动服务、10 场送服务进园区和 12 场服务机构主题服务等 32 场辅导、对接活动。二是持续推进中心服务专家建设工作。持续吸纳优质服务专家,充实壮大中心服务专家队伍,完善日常管理机制,全年新增 24 位专家进入中心服务专家序列; 三是持续开展"服务进园区"活动。依托服务联盟、服务专家的专业支撑,结合园区企业服务需求,围绕知识产权、新媒体营销、法律风险防范等主题,深入各类产业、科技园区,开展培训、沙龙等活动 27 场。

(七)组织开展考试和创新创业大赛,保障各类大会成功 举办 一是根据上级工作安排,抽调 5 名同志参与 2023 市级机关作风评议、2023 全市工业企业资源集约利用绩效综合评价、2024 市人才工作、2024 市低空经济发展大会等专班工作,抽调 7 人参与智能制造大会工作专班,高质量保障大会的筹备与举办。二是组织实施 2024 年全国计算机技术与软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南京地区)。三是成功举办第九届"创客中国"江苏省中小企业创新创业大赛南京市区域赛。四是完成先进制造业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申报工作,南京市共有 2367 家企业纳入 2023 年度享受政策名单,共有 1891 家总公司和 25 家非法人分支机构纳入 2024 年度享受政策名单。五是参与清理拖欠中小企业民营企业欠款相关工作。

(八)内部管理规范化程度持续提升

一是內控建设不断完善。进一步完善內控工作体系,印发《关于调整內部控制领导小组等內控工作机构的通知》,及时修订《南京市企业服务中心采购管理实施细则》,并将內控制度编印成册,发放至全体员工;调整优化 OA 审批流程,强化事前审核环节;组织开展 2023 年度预算执行及财务收支情况内部审计,并抓好问题整改。二是财务资产采购进一步规范。按要求做好年度预决算、绩效评价及信息公开工作;定期开展资产盘点,规范有序推进资产报废工作;严格落实采购管理相关规定。三是持续强化落实安全管理。严格落实 24 小时值班制度,按月开展安全生产自查,定期开展安全生产专项检查巡查,消

除安全隐患,推进问题整改。加强车辆安全检查和驾驶员日常教育,做到安全规范行车。

四、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一)内控信息系统不够完善

单位内控信息系统建设有待完善加强。业务层面内控系统包括预算系统、会计核算系统、资产管理系统等,均为上级财政开发系统,各系统间未进行有效串联,对信息化动态管理有待加强。

(二)预算管理待加强

单位 2024 年初预算数 1,664.08 万元, 决算数 4,371.19 万元, 预决算差异比较大。原因主要系工业和信息化专项特定目标类资金的下达、使用形成的差异, 年初预算未包含该部分资金。

另外单位 2024 年部分资金预算执行率较低,如三公经费预算数 7.62 万元,实际支出 2.80 万元,预算执行率 36.73%;平台运营服务费预算数 27.00 万元,实际支出 17.95 万元,预算执行率 66.48%,原因主要为贯彻过紧日子要求,在确保完成年度绩效目标情况下,节约经费。

(三)个别收支管理业务欠规范

1. 处理杂物废品收入未及时上交财政专户。单位 2024 年 8 月列支处理大石桥 19 号杂物废品收入 310 元上交财政代管资金账户,未及时上交财政专户。

2. 个别公务车加油卡余额较大。中心1张加油卡因历史上充值金额较多,造成加油卡存在节余。

(四)资产管理待强化

单位目前存在个别资产管理信息登记不完整、保管责任未明确落实的情况,可能导致资产在调配和使用过程中产生混乱,同时在维修、保养等环节难以及时有效跟进,进而影响资产使用效率、缩短其使用寿命,最终对固定资产管理的规范性和有效性造成不利影响。

五、有关建议

(一)增强内部控制意识,营建良好控制环境

加强单位全体人员的内控意识,通过持续宣贯使内控理念深入人心;以技术为盾牌,将经济活动与业务流程嵌入内控信息系统,建成信息平台实现动态监管,有效减少人为干预,筑牢信息安全防线;以人才为本,实施精准培训,全面提升队伍素养,确保内控设计扎实落地,体系运行效能持续优化,为单位的稳健发展提供坚实保障。

(二)提高预算编制水平,提升预算执行率

为提升预算管理水平,我们聚焦精准与高效,针对预决算差异,强化可行性分析,审慎预估工信专项等特定资金,从源头保障预算数据的准确性;利用信息化手段建立动态监控机制,实时跟踪执行情况,定期分析,确保资金投向精准、效益提升,实现资源最大化利用。

(三)严管收支执行制度,强化绩效提升资金效益

严格执行收支管理相关制度,及时上交处理杂物废品收入,确保所收资金按规定及时、足额解缴财政专户。严格支出管理,实施绩效监控,开展绩效评价,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四)加强资产管理,完善资产信息登记

加强资产管理,完善资产信息登记,按照"谁使用、谁保管、谁负责"的原则,明确资产使用和保管责任人,落实资产使用人在资产管理中的责任,确保资产的安全和有效利用,对固定资产进行全面管理和监控。

六、评价工作开展情况及其他需说明的情况

(一)评价思路

本次评价通过指标设计、数据采集、现场核查、数据汇总分析、报告撰写等步骤完成。其中:指标主要结合部门职能、处室职责、年度重点任务以及中长期规划等有关文件进行设计;数据采集通过实地考察、访谈、问卷调查等形式实现,采集具有代表性与广泛性的数据,支撑指标体系的评分,进而实现客观科学的评价。

(二)评价方法

1.成本效益分析法

成本效益分析法是指将单位2024年度的支出与产生的效益进行对比分析,以评价单位年度目标的实现程度。

2.比较法

比较法是指通过对单位整体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本年与 上年水平、与其他城市同类产业发展情况的比较,综合分析绩 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3.因素分析法

因素分析法是指通过综合分析影响单位绩效目标实现、实 施效果的内外因素,评价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

(三)评价过程

本次绩效评价通过前期准备、组织实施、综合评价三个阶段实施具体的评价工作。

1.前期工作

调配人员,开展调查研究、分析论证并形成绩效评价工作方案。

2.收集资料

收集相关统计数据,形成评价依据。组织基础数据报表填报,并收集相关支撑材料。

3.分析比较

汇总、整理基础数据报表、数据核查资料,综合应用因素 分析法、比较法等方法,进行绩效分析,量化打分,形成评价 结论,完成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4.形成报告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通过沟通核实、征求意见等流程,对报告内容进行修改完善,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四)评价指标体系

本次评价通过部门决策、部门管理、部门履职和履职绩效等多个维度,设置了5个一级指标、18个二级指标、39个三级指标,并按照各项指标考察的范围和重要性设置不同的权重值,形成了本次绩效评价的指标体系。

附件: 2024 年度南京市企业服务中心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 价综合评分表

附件: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得分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权重 实际元 成值		评分依据	备注
	计划制定 (2)	中长期规划健全性	健全	1	健全	1.00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中长期规划,包括总体目标、工作内容、时间进度等;②中长期规划是否涵盖了部门全部职能,并与部门职能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决策 (7)		工作计划健全性	健全	1	健全	1.00	评价要点:①是否制定了明确的年度工作计划,包括总体目标、实施内容、时间、资金、人员等;②年度工作计划是否具体、可操作;③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职能相匹配;④年度工作计划是否与部门中长期战略相衔接。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目标设定 (2)	绩效目标合理 性	合理	1	合理	1.00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总体规划、部门"三定"方案确定的职责;②是否符合部门制定的中长期规划和年度工作计划;③是否与本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相匹配。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目标设定 (2)	绩效指标明确 性	明确	1	明确	1.00	评价要点: ①是否将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细化分解为具体的重点工作任务; ②部门整体及项目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指标值是否量化、可衡量; ③是否与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数相对应,并突出核心绩效指标。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决策 (7)	预算编制 (3)	预算编制科学 性	科学	1.5	较科 学	0.50	评价要点:①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②预算内容与项目内容是否匹配;③预算额度测算依据是否充分,按照标准编制;④预算确定的项目投资额或资金量是否与工作任务相匹配。评分规则: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年中追加特定目标 类资金。
	预算编制 (3)	预算编制规范 性	规范	1.5	较规 范	1.00	评价要点:①预算填报方式是否规范,填报内容是否合理、科学、完整;②是否经预算主管部门集体决策程序(如三重一大)。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指标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年中追加特定目标 类资金。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预算调整率	0%	2	10. 34%	0.97	预算调整率=(预算调整数/预算数)×100%。预算调整数:部门(单位)在本年度内涉及预算的追加、追减或结构调整的资金总和(因落实国家政策,发生不可抗力、上级部门或本级党委政府临时交办而产生的调整除外)。 评分规则:1.比率=0%,得满分;2.比率≠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基本支出预算调整 率 10.34%
		支付进度符合率	100%	1	98. 15%	0.91	支付进度率=(实际支付进度/计划支付进度)×100%。实际支付进度: 部门在某一时点的支出数与年度预算数的比率。计划支付进度: 由部门在申报部门整体绩效目标时确定的支付进度(比率)。评分规则: 1. 比率≥100%,得满分; 2. 比率<100%,每减少 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1. 支付进度率 98. 15% 2. 年中按财政要 求,压减项目经费。
过程 (30)	预算执行 (10)	预算执行率	100%	2	97. 19% 98. 62%	1.96	1. 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基本支出预算执行数/基本支出调整预算数)×100%。2. 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数/项目支出调整预算数)×100%。 证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权重,得分=(基本支出预算执行率+项目支出预算执行率)×50%×分值。	1. 基本支出预算执 行率 97. 19%, 项目 支出预算执行率 98. 62%。 2. 年中按财政要 求, 压减项目经费。
		结转结余率	0%	1	8. 47%	0.00	结转结余率=结转结余总额/调整预算数×100%。结转结余总额:部门(单位)本年度的结转资金与结余资金之和(以决算数为准,"三公"经费未执行数和政府采购节约资金等视同已支出)。评分规则:1.比率=0%,得满分;2.比率≠0%,不得分。	结转结余总额 377.01万元,调整 预算数 4453.43万 元,结转结余率 8.47%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 权重 校重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预算执行 (10)	公用经费控制 率	≤ 100%	1	86. 22%	1.00	公用经费控制率=(实际支出公用经费总额/预算安排公用经费总额) ×100%。 评分规则: 1.比率≤100%,得满分; 2.比率>100%,不得分。	
		"三公经费" 变动率	≤ 0%	1	-5. 51%	1.00	"三公经费"变动率=[(本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上年度"三公经费"总额]×100%。"三公经费":年度预算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车辆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招待费。 评分规则:1.比率≤0%,得满分;2.比率>0%,不得分。	
过程 (30)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	100%	1.00	政府采购执行率=(实际政府采购金额/政府采购预算数)×100%; 政府采购预算:采购机关根据事业发展计划和行政任务编制的、并 经过规定程序批准的年度政府采购计划。 评分规则:得分=政府采购执行率×分值。	
		非税收入预算 完成率	≥ 100%	1	100%	1.00	非税收入预算完成率=(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非税收入预算数)×100%。非税收入实际完成数:部门(单位)本年度实际完成的非税收入数。预算数:本年度部门(单位)编制的非税收入预算数。评分规则:1.比率≥100%,得满分;2.比率<100%,每减少1%,扣2%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评价指标		年初 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初指 权重 标值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预算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1.5	较健全	1.05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预算管理内控制度,包括收入与支出管理、往来资金结算管理、现金及银行存款管理、财务监督管理、政府采购管理、绩效管理等;②预算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管理制度持续完善。
过程 (30)	预算管理 (8)	资金使用合规 性	合规	2	合规	2.00	评价要点:①是否符合国家财经法规和财务管理制度以及有关专项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②是否存在截留、挤占、挪用、虚列支出等情况;③资金拨付是否有完整的审批程序和手续;④公用经费是否存在超标准支出情况,项目支出与公用经费是否存在重复交叉。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4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绩效管理覆盖 率	=100%	1.5	37%	0.56	绩效管理覆盖率=(纳入绩效管理预算数/部门整体预算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绩效管理覆盖率×分值。	

	评价指标		生初 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年初指 标值 权重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基础信息完善性	完善	1	完善	1.00	评价要点:①基本财务管理制度健全;②基础数据信息和会计信息资料是否真实、完整、准确。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过程 (30)	预算管理 (8)	预决算信息公 开度	公开	1	公开	1.00	评价要点:①是否按规定内容公开预决算信息;②是否按规定时限公开预决算信息。 公开预决算信息。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非税收入管理 合规性	合规	1	欠合规	0.50	评价要点:①非税收入征收是否做到依法征收、应收尽收;②非税收入是否按规定缴入国库或财政专户,是否存在截留、挪用等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处理杂物废品收入 未及时上交财政专 户。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得分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权重 实际完 成值		评分依据	备注
	资产管理 (3)	资产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1	较健全	0.90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资产管理制度;②相关资产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管理制度持续完善。
过程 (30)		资产管理规范 性	规范	1	较规范	0. 50	评价要点:①资产购置是否符合规定,新购资产入库管理是否规范(如编制采购计划、进行采购审核、验收等);②是否定期对现有资产进行清查统计,是否账实相符;③资产有偿使用和资产处置是否规范,所获收入是否及时足额上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个别资产管理信息 登记不完整,未明 确使用保管责任。
		固定资产利用率	=100%	1	80%	0.80	固定资产利用率=(实际在用固定资产总额/所有固定资产总额)×100%。 评分规则:得分=固定资产利用率×分值。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项目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1	较健全	0.50	评价要点:①是否已制定或具有相应的项目管理制度;②项目管理制度是否合法、合规、完整。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管理制度持续完 善。
过程	项目管理 (3)	项目管理制度 执行规范性	规范	2	较规范	1.70	评价要点:①项目管理工作机制是否健全,沟通协调是否顺畅;② 项目是否按照要求规范严格地执行制度,包括可行性论证、概算、预算、施工设计、资金拨付、组织申报、政府采购、招投标、监理、中期检查、竣工验收、公开公示等。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项目管理工作机制 持续完善。
(30)	人员管理 (3)	人员管理制度 健全性	健全	1	较健全	0.90	评价要点:①有明确的组织架构和职责分工;②人员配备是否充足,是否能够保障单位履职需要;③是否存在以政府购买服务变相用工情况。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3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管理制度需持续完 善。
		人员管理制度 执行有效性	有效	1	较有效	0.70	评价要点: ①年终组织个人、处(科)室考核,实施程序规范、资料完整; ②考核结果切实运用。 评分规则: 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资料需持续完善。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人员管理 (3)	在职人员控制率	=100%	1	100%	1.00	在职人员控制率=(在职人员数/编制数)× 100%。在职人员数:部门(单位)实际在职人数,以财政部确定的部门决算编制口径为准。编制数:机构编制部门核定批复的部门(单位)的人员编制数。评分规则:1.比率≤ 100%,得满分;2.比率>100%,每增加1%,扣5%的权重分,扣完为止。	
 	机构建设 (3)	组织建设工作 及时完成率	=100%	1	70%	0.70	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组织建设工作数/计划组织建设工作数)× 100%。 评分规则: 得分=组织建设工作完成率×分值。	
(30)		业务学习与培 训 及时完成率	=100%	1	70%	0.70	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实际及时完成的业务学习与培训数/ 计划业务学习与培训数)× 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	
		纪检监察工作 有效性	有效	1	有效	1.00	评价要点:①纪检监督工作实施程序规范、相关资料完整;②纪检监督结果切实运用。 证督结果切实运用。 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 1/2 分值,每个要点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履职(46)	全国计算机 技术与软件 专业技术资 格(水平) 考试	组织考试场次	=2 场	6	2场	6.00	组织开展考试完成率=(实际组织考试场次/计划组织考试场次)×100%。 评分规则:得分=开展服务次数完成率×分值,得分上限6分。	
	惠企政策宣 传贯彻	编印手册数量	≥ 5000 册	8	5000 册	8.00	评价要点:①是否完成编撰《惠企政策要点解读(2024版)》;②编印手册数量完成率=(实际编印手册数量/计划编印手册数量)×100%。评分规则:以上评价要点各占4分值。评价要点①:执行情况分为达成、部分达成、未达成三档,分别按分值的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评价要点②:得分-编印手册数量完成率×分值,得分上限4分。	
	企业综合培 育服务	企业综合培育 服务企业数量	≥ 300 家	8	300 家	8.00	企业综合培育服务企业数量完成率=(实际服务企业数/计划服务企业数)× 100%。 评分规则:得分=业务学习与培训及时完成率×分值,得分上限8分。	

	评价指标	年初指		实际完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标值	权重	成值	得分	评分依据	备注
履职 (46)	专精特新企 业综合培育 服务	专精特新企业 综合培育服务 企业数量	≥ 300 家	8	300 家	8.00	培育企业数量完成率=(实际培育企业数/计划培育企业数)× 100%。 评分规则:得分=培育企业数量完成率×分值,得分上限8分。	
	智能化改造 和数字化转 型服务	智能化改造和 数字化转型服 务活动	≥ 5次	8	5 次	8.00	开展服务次数完成率=(实际开展服务次数/计划开展服务次数)× 100%。 评分规则: 得分=开展服务次数完成率×分值, 得分上限8分。	
	企业服务体 系持续完善	服务企业数	≥200家	8	200 家	8.00	服务企业数量完成率=(实际服务企业数/计划服务企业数)× 100%。 评分规则:得分=开展服务企业数量完成率×分值,得分上限8分。	
效益 (9)	社会效益 (9)	服务企业总数量	≥ 1000 家	9	1000 家	9.00	服务企业数量完成率=(实际服务企业数/计划服务企业数)× 100%。 评分规则:得分=开展服务次数完成率×分值,得分上限9分。	
满意度 (8)	服务对象满意度(8)	被服务企业人 员满意度	=100%	8	100%	8.00	评价要点:考察被服务企业人员满意度 评分规则:被服务企业人员满意度≥ 100%,得满分;否则,每下降 5个百分点,扣权重分 10%,扣完为止。	
总计 1						91. 85		